

证券代码：839983

证券简称：ST 景春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贵州景春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韩亚利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742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秦维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损失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, 贵州景春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 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-86,471,189.54 元, 公司实收股本 21,750,000.00 元,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742,5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贵州景春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贵州景春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3 日